

##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 函

地址：33055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258號  
承辦人：偵查佐 陳婷婷  
電話：033355110、警用：733-6010  
傳真：033368549  
電子信箱：snoopy1106@tyhp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桃警分刑字第11300578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1811C\_1130057897\_ATTACH1.pdf、  
376431811C\_1130057897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分局辦理113年「青春暑期反詐反毒書法比賽」活動簡章共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轉知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113年6月21日桃警少字第11300845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7月19日至8月31日(收件截止日以郵戳為憑)。
  - (二)報名對象：設籍(或學籍)於本市12歲以上未滿18歲之青少年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
  - (一)徵選組別：依年齡分為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共2組，國中組為年齡範圍12至15(含)歲青少年；高中(職)組為年齡範圍15至未滿18歲青少年。
  - (二)活動辦法：以「防制少年落入詐騙陷阱」、「避免少年

秀才分校 113/07/23 14:41



1130009703

有附件

接觸新興毒品」，進行書法撰寫，期防制青少年被害，增進少年法治觀念。

(三)徵件主題：主題以青少年反毒(詐)為限，文字整合反毒(詐)創意書法內文，內容自訂。

(四)稿件規格：

1、尺寸(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)：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對開(約34公分×135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；高中職組作品大小為全開(約68公分×135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，另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

2、文字：反詐(毒)口號標語。

3、參加件數：每人限參加1件，曾公開發表或曾獲其他獎項之作品不得參加。

(五)由本分局聘請各類相關專家擔任評審，依分數高低取前3名及佳作數名頒發獎金：

1、特優：取3名，頒發新臺幣1,200元禮券(7-11商品卡)、致贈獎狀乙張。

2、優等：取3名，頒發新臺幣600元禮券(7-11商品卡)、致贈獎狀乙張。

3、佳作：取5名，頒發新臺幣300元禮券(7-11商品卡)。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請至本分局臉書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oyuanpd>) 下載「報名表」、「授權同意書」等2項表



單；作品完成後請一同寄至收件單位-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 
桃園分局偵查隊業務組承辦人偵查佐陳婷婷收(桃園市桃  
園區力行路258號)。

(二)主辦單位收到作品資料後，會以E-MAIL回復確認繳交文  
件及資料，參賽者收到回復後表示繳交作品成功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防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中壢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平鎮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蘆竹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龜山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八德分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龍潭分局、本分局偵查隊

2024/07/23  
11:23:51  
文  
章  
交  
換